

中
学
生
阅
读
书
系

新课程 高中语文读本

配山东人民版高中语文教材(必修)第一册、第二册

(高一上学期用)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中学生阅读书系

新课程 高中语文读本

配山东人民版高中语文教材(必修)第一册、第二册

(高一上学期用)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主 编 尚 可 王永亮
编 者 尚 可 王永亮 周 文 王太贺

中学生阅读书系
新课程高中语文读本
(高一上学期用)
尚 可 王永亮 主编

主 管: 山东出版集团
出版者: 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0531) 82092663
传 真: (0531) 82092661
网 址: <http://www.sjs.com.cn>
发行者: 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3 版第 10 次印刷
规 格: 787mm×1092mm 16 开本
印 张: 17.75 印张
字 数: 387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328—2990—3
定 价: 19.2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 0539—2925659)



寄语读者

我们成长的每一天都离不开阅读。阅读是滋养生命之树的沃土，其中有无尽的营养；阅读是走出人生荒漠的罗盘，引领每一位跋涉者从迷惘走向正途；阅读是洗涤污垢的清泉，使人的精神由低俗迈向高尚。阅读使我们思接千载，感受前人悲欢，聆听先哲训诫，纵观历史沧桑，解读兴替法则；阅读使我们视通万里，感知异域风情，遍览景胜物华，详察山高海阔，窥见宇宙奥秘；阅读让我们的思维插上翅膀，使我们的生命色彩斑斓……有位叫苏霍姆林斯基的老人说：“让学生变得聪明的方法，不是补课，不是增加作业量，而是阅读、阅读、再阅读。”而阅读又不只是在书山文海中信马由缰，特别是在今天这样一个文化多元化的时代，有选择的阅读是十分必要的。只有阅读那些优秀的作品，才能真正汲取更多的知识营养，得到更好的文化熏陶，培养出健康的情操和人格。出于这种考虑，我们根据《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的要求，结合高中生阅读的实际，编写了这套与山东人民版新课标高中语文教材配套使用的《中学生阅读书系·新课程高中语文读本》（简称《读本》）。

《读本》的编写，重点体现了以下几个原则：

一、拓展教材——提供更为广阔的知识背景。教材中的文章是编者从众多的优秀文章中筛选出的文质兼美的名篇佳作，每一篇都有较大的信息含量和相对丰厚的文化内涵。如果没有更多的背景知识和相关的文化素养，孤立地学习一篇文章，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读本在这方面起到了很好的补充作用，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使教材内容得到了延伸，拓宽了阅读的视野，深化了思维的深度。

二、话题阅读——滋养心灵的鸡汤。教材是依托话题来建构单元的，而整套教材的话题又是紧扣学生的学习特点、成长需求以及培养健全人格的目的来选择的。每个话题都对文本的内容有一个宽泛的要求，或阐释人与自然的关系，或叙写真情至爱，或赞颂科学精神。《读本》则与教材的话题相关联，挑选了一系列的优秀文章，使教材话题的外延得到拓展，话题的内涵变得更为丰富。同时对学生陶冶情操、滋润心灵、提高自身的审美素养也会有所帮助。

三、文化品位——营建精神家园。当有益于社会进步的价值观念受到挑战、低劣媚俗的读物泛滥成灾的时候,我们更应该有一个能够健康成长的精神家园,更应该多从文化经典中获取抗体。《读本》在选择篇目时注重作品的思想内容、文化品位和育人功能,所选文章大都是有着健康情感、审美价值的经典力作和反映新的时代风尚、得到广泛认同的美文。

四、多元文化——尊重阅读个性。新课标提倡个性化的阅读,重视学生阅读能力、兴趣和思想的个体差异。《读本》遵循这一原则,在选文时尽可能使文章的思想认识呈现多样性,注重从不同的文化视角和观点立场去审视同一话题,具有较强的包容性,为读者提供一个更为广阔的思考空间,形成多角度、全方位地观察社会和认识生活的阅读氛围。

“腹有诗书气自华”,“最是书香能致远”。阅读会给我们丰富的知识、无穷的智慧,会给我们生活的激情、前进的动力。让我们在书的世界里陶醉,在书的世界里流连,在书的世界里静听生命成长的拔节声!

《中学生阅读书系·新课程高中语文读本》拟出版三册。本册是第一册,可与山东人民版语文(必修)教材第一册、第二册配合阅读,供高中一年级上学期使用。

目录

第一册

第一单元 开启智慧之门	(3)
1 学问之趣味	梁启超(3)
2 论读书	林语堂(5)
3 行囊中的书	余秋雨(10)
4 用智慧统率知识	吴甘霖(11)
5 学记(节选)	《礼记》(13)
6 问说	刘开(15)
7 科学中的美与求美	[美]钱德拉塞卡(17)
8 致21世纪的中国青少年	[美]巴茹·贝纳塞拉夫(21)
9 如何对待错误	[英]卡尔·波普尔(23)
第二单元 跨越时空的美丽	(25)
10 记念刘和珍君	鲁迅(25)
11 跨越百年的美丽	梁衡(28)
12 梵高的坟茔	范曾(31)
13 犹太三星(节选)	卞毓方(35)
14 巨人之死 ——记以色列前总理拉宾	龙应台(38)
15 火刑 ——纪念乔尔丹诺·布鲁诺	郑文光(40)
16 与妻书	林觉民(45)
17 一颗光彩夺目的钻石	[美]罗伯特·莱希曼(47)
18 世间最美的坟墓 ——记1928年的一次俄国旅行	[奥地利]斯·茨威格(50)
第三单元 走进自然	(52)
19 清塘荷韵	季羡林(52)
20 尼亚加拉的彩虹	迟子建(54)
21 短文四篇 春之怀古	(57) 张晓风(57)

夏感	梁衡(58)
秋颂	罗兰(59)
冬天之美	[法]乔治·桑(60)
22 春雨无雷	谢子安(61)
23 地上有草	周大新(63)
24 古代山水田园诗五首	(66)
饮酒(其二)	陶渊明(66)
晚登三山还望京邑	谢朓(67)
汉江临泛	王维(67)
村行	王禹偁(67)
鲁山山行	梅尧臣(68)
25 外国散文两篇	(69)
生活在大自然的怀抱里	[法]卢梭(69)
大自然	[俄]屠格涅夫(70)
26 谈美	[美]爱默生(71)
27 热爱自然的心声	[瑞典]赫·黑塞(75)
第四单元 昨日的战争	(79)
28 百合花	茹志鹃(79)
29 隆美尔之死	金永华(85)
30 谋攻	《孙子兵法》(87)
31 郑伯克段于鄢	《左传》(89)
32 淝水之战	司马光(91)
33 战争与和平(节选)	[俄]列夫·托尔斯泰(97)
34 滑铁卢之战	[奥地利]茨威格(102)
35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节选)	[前苏联]瓦西里耶夫 罗斯托茨基(108)
36 安妮日记	[德]安妮·弗兰克(112)

第二册

第一单元 山水神韵	(123)
37 黄山记	徐迟(123)
38 读沧海	刘再复(127)
39 沙原隐泉	余秋雨(130)
40 雨的四季	刘湛秋(132)
41 谛听水声	梅洁(134)
42 秋水	徐迅(137)
43 与朱元思书	吴均(139)
44 钧潭西小丘记	柳宗元(140)



45 林中小溪	[俄]普里什文(141)
第二单元 探索科学奥秘.....	(145)
46 神奇的极光	曹 冲(145)
47 大自然的智慧	严春友(148)
48 寻找地外存在的反物质	吕 琦(152)
49 多少陆地将消没于汪洋之中	李 原(156)
50 让生活“改头换面”的六大新技术	夏强辉(159)
51 让有害基因保持沉默	崔 岛 唐云江(165)
52 这个世界的音乐	[美]托马斯·刘易斯(169)
53 为地球呼吁	[美]卡尔·萨根(173)
第三单元 感受艺术魅力.....	(177)
54 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	
——实用的、科学的、美感的	朱光潜(177)
55 音乐性的美	李泽厚(180)
56 行板如歌	王 蒙(183)
57 二泉作证	韩静霆(185)
58 看蒙娜丽莎看	熊秉明(188)
59 从宋代画院的考试谈起	蒯大申(192)
60 中国诗文与中国园林艺术	陈从周(194)
61 古诗三首	(197)
听董大弹胡笳弄兼寄语房给事	李 颀(197)
听颖师弹琴	韩 愈(197)
李凭箜篌引	李 贺(198)
62 新诗四首	(199)
小泽征尔	艾 青(199)
听音乐会	韩作荣(200)
一种演奏风格	舒 婷(200)
午夜的钢琴曲	西 川(201)
第四单元 人生百相.....	(204)
63 鲁迅警世名言录	鲁 迅(204)
64 底层(节选)	蔡 翔(212)
65 魏其武安侯列传	司马迁(216)
66 杜十娘怒沉百宝箱(节选)	冯梦龙(223)
67 林教头风雪山神庙	施耐庵(233)
68 中山狼传	马中锡(238)
69 羊脂球(节选)	[法]莫泊桑(240)
70 驿站长	[俄]普希金(262)



目 录

71 饥饿艺术家	[奥地利]卡夫卡(269)
编 后.....	(275)

ZHONGXUESHENGYUEDUSHUXI

配山东人民版高中语文教材（必修）

第一册





第二单元

开启智慧之门

① 1.

学问之趣味^①

梁启超

我是个主张趣味主义的人，倘若用化学化分“梁启超”这件东西，把里头所含一种元素名叫“趣味”的抽出来，只怕所剩下仅有个“0”了。我以为，凡人必常常生活于趣味之中，生活才有价值；若哭丧着脸挨过几十年，那么，生命便成沙漠，要来何用。中国人见面最喜欢用的一句话：“近来做何消遣？”这句话我听着便讨厌。话里的意思，好像生活得不耐烦了，几十年日子没有法子过，勉强找些事情来消他遣他。一个人若生活于这种状态之下，我劝他不如早日投海。我觉得天下万事万物都有趣味，我只嫌 24 点钟不能扩充到 48 点，不够我享用。我一年到头不肯歇息。问我忙什么？忙的是我的趣味。我以为这便是人生最合理的生活。我常常想运动别人也学我这样生活。

凡属趣味，我一概都承认他是好的。但怎么样才算“趣味”，不能不下一个注脚。我说：“凡一件事做下去不会生出和趣味相反的结果的，这件事便可以为趣味的主体。”赌钱趣味吗？输了怎么样？吃酒趣味吗？病了怎么样？做官趣味吗？没有官做的时候怎么样？……诸如此类，虽然在短时间内像有趣味，结果会闹到俗语说的“没趣一齐来”。所以我们不能承认他是趣味。凡趣味的性质，总要以趣味始以趣味终。所以能为趣味之主体者，莫如下列的几项：一、劳作。二、游戏。三、艺术。四、学问。诸君听我这段话，切勿误会以为我用道德观念来选择趣味。我不问德不德，只问题不趣。我并不是因为赌钱不道德才排斥赌钱，因为赌钱的本质会闹到没趣，闹到没趣便破坏了我的趣味主义，所以排斥赌钱。我并不是因为学问是道德才提倡学问，因为学问的本质能够以趣味始以趣味终，最合于我的趣味主义条件，所以提倡学问。

学问的趣味，是怎么一回事呢？这句话我不能回答。凡趣味总要自己领略，自己未曾领略得到时，旁人没有法子告诉你。佛典说的：“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你问我这水怎样的冷，我便把所有的形容词说尽，也形容不出给你听，除非你亲自喝一口。我这题目——学问之趣味，并不是要说学问如何如何的有趣味，只要如何如何便会尝得着学问的趣味。

诸君要尝学问的趣味吗？据我所经历过的有下列几条路应走：

^① 选自《东方智慧》（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1997 年版）。梁启超（1873—1929），近代维新派领袖、学者，其著作编为《饮冰室合集》。

第一，无所为（为读去声）。趣味主义最重要的条件是“无所为而为”，凡有所为而为的事，都是以另一件事为目的，而以这件事为手段。为达目的起见勉强用手段，目的达到时，手段便抛却。例如学生为毕业证书而做学问，著作家为版权而做学问，这种做法，便是以学问为手段，便是有所为。有所为虽然有时也可以为引起趣味的一种方便，但到趣味真发生时，必定要和“所为者”脱离关系。你问我“为什么做学问？”我便答道：“不为什么。”再问，我便答道：“为学问而学问。”或者答道：“为我的趣味。”诸君切勿以为我这些话掉弄虚机，人类合理的生活本来如此。小孩子为什么游戏？为游戏而游戏。人为什么生活？为生活而生活。为游戏而游戏，游戏便有趣。为体操分数而游戏，游戏便无趣。

第二，不息。鸦片烟怎样会上瘾？天天吃。“上瘾”这两个字，和“天天”这两个字是离不开的。凡人类的本能，只要那部分搁久了不用，他便会麻木，会生锈。十年不跑路，两条腿一定会废了。每天跑一点钟，跑上几个月，一天不得跑时，腿便发痒。人类为理性的动物，“学问欲”原是固有本能之一种，只怕你出了学校便和学问告辞，把所有经管学问的器官一齐打落冷宫，把学问的胃弄坏了，便山珍海味摆在面前，也不愿意动筷子。诸君啊，诸君倘若现在从事教育事业或将来想从事教育事业，自然没有问题，很多机会来培养你学问胃口。若是做别的职业呢，我劝你每日除本业正当劳作之外，最少总要腾出一点钟，研究你所嗜好的学问。一点钟哪里不消耗了？千万别要错过，闹成“学问胃弱”的症候，白白自己剥夺了一种人类应享之特权啊。

第三，深入的研究。趣味总是慢慢地来，越引越多，像那吃甘蔗，越往下才越得好。假如你虽然每天定有一点钟做学问，但不过拿来消遣消遣，不带有研究精神，趣味便引不起来。或者今天研究这样明天研究那样，趣味还是引不起来。趣味总是藏在深处，你想得着，便要入去。这个门穿一穿，那个窗户张一张，再不会看见“宗庙之美，百官之富”，如何能有趣味！我方才说：“研究你所嗜好的学问。”“嗜好”两个字很要紧，一个人受过相当的教育之后，无论如何，总有一两门学问和自己脾胃相合。而已经懂得大概可以作加工研究之预备的，请你就选定一门作为终身正业（指从事学者生活的人说），或作为本业劳作以外的副业（指从事其他职业的人说）。不怕范围窄，越窄越便于聚精神。不怕问题难，越难越便于鼓勇气。你只要肯一层一层地往里面追，我保你一定被他引到欲罢不能的地步。

第四，找朋友。趣味比方电，越摩擦越出。前两段所说，是靠我本身和学问本身相摩擦，但仍恐怕我本身有时会停摆，发电力便弱了，所以常常要仰赖别人帮助。一个人总要有几位共事的朋友，同时还要有几位共学的朋友。共事的朋友，用来扶持我的职业。共学的朋友和共玩的朋友同一性质，都是用来摩擦我的趣味。这类朋友，能够和我同嗜好一种学问的自然最好，我便和他搭伙研究，即或不然……他有他的嗜好，我有我的嗜好，只要彼此都有研究精神，我和他常常在一块或常常通信，便不知不觉把彼此趣味都摩擦出来了。得着一两位这种朋友，便算人生大幸福之一，我想只要你肯找，断不会找不出来。

我说的这四件事，虽然像是老生常谈，但恐怕大多数人都不曾会这样做。唉，世上人多么可怜啊！有这种不假外求不会蚀本不会出毛病的趣味世界，竟自没有几个人肯



来享受。古书说的故事“野人献曝”，我是尝冬天晒太阳的滋味尝得舒服透了，不忍一人独享，特地恭恭敬敬地来告诉诸君，诸君或者会欣然采纳吧！但我还有一句话：太阳虽好，总要诸君亲自去晒，旁人却替你晒不来。

智慧点拨

梁启超是一个很有“趣味”的人。他是近代中国思想和改良运动的先驱，又是学贯古今的大学者，其为人处世也是特立独行，个性十足。他提倡“趣味主义”，说“倘若用化学化分‘梁启超’这件东西，把里头所含一种元素名叫‘趣味’的抽出来，只怕所剩下仅有个‘0’了”。这是多么有“趣味”的表述啊！

一提到读书做学问，很多人便会想到“韦编三绝”“皓首穷经”“头悬梁锥刺股”，梁先生却把读书做学问当作美事乐事。本文写得洒脱风趣，一如其人。在应试教育尚盛行不衰的今天，以“趣味”去读书做学问，能做到吗？只怕不容易。虽不能至，心向往之，存一份向往之心，对于读书做学问乃至处世为人也不无助益吧。

思维冲浪

- 文章的前两段对后面谈“学问之趣味”的主旨有什么作用？
- 作者指出了体会“学问之趣味”的四条路，其中哪条路给你的启发最大？试作具体阐释。

(2) 论读书^①

林语堂

读书本是一种心灵的活动，向来算为清高。“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所以读书向称为雅事乐事。但是现在雅事乐事已经不雅不乐了。今人读书，或为取资格，得学位，在男为娶美女，在女为嫁贤婿；或为做老爷，踢屁股；或为求爵禄，刮地皮；或为做走狗，拟宣言；或为写讣闻，做贺联；或为当文牍，抄账簿；或为做相士，占八卦；或为做塾师，骗小孩……诸如此类，都是借读书之名，取利禄之实，皆非读书本旨。亦有人拿父母的钱，上大学，跑百米，拿一块大银盾回家，在我是看不起的，因为这似乎亦非读书的本旨。

今日所谈，亦非指学堂中的读书，亦非指读教授所指定的功课。在学校读书有四不可。一、所读非书。学校专读教科书，而教科书并不是真正的书。今日大学毕业的人所读的书极其有限。然而读一部《小说概论》，到底不如读《三国》《水浒》；读一部历史教

^① 选自《林语堂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

科书，不如读《史记》。二、无书可读。因为图书馆存书不多，可读的书极有限。三、不许读书。因为在课堂看书，有犯校规，例所不许。倘是一人自晨至晚上课，则等于自晨至晚被监禁起来，不许读书。四、书读不好。因为处处受训导处干涉，毛孔骨节，皆不爽快。且学校所教非慎思明辨之学，乃记问之学。记问之学不足为人师，《礼记》早已说过。书上怎样说，你便怎样答，一字不错，叫做记问之学。倘是你能猜中教员心中要你如何答法，照样答出，便得一百分，于是沾沾自喜，自以为西洋历史你知道一百分，其实西洋历史你何尝知道百分之一。学堂所以非注重记问之学不可，是因为便于考试。如拿破仑生卒年月，形容词共有几种，这些不必用头脑，只需强记，然学校考试极其便当，差一年可扣一分；然而事实上于学问无补，你们的教员，也都记不得。要用时自可在百科全书上去查。又如罗马帝国之亡，有三大原因，书上这样讲，你们照样记，然而事实上问题极复杂。有人说罗马帝国之亡，是亡于蚊子（传布寒热症），这是书上所无的。

今日所谈的是自由地看书读书；无论是在校，离校，做教员，做学生，做商人，做政客，有闲必读书。这种的读书，得以开茅塞，除鄙见，得新知，增学问，广识见，养性灵。人之初生，都是好学好问，及其长成，受种种的俗见俗闻所蔽，毛孔骨节，如有一层包膜，失了聪明，逐渐顽腐。读书便是将此层蔽塞聪明的包膜剥下。能将此层剥下，才是读书人。并且要时时读书，不然便会鄙吝复萌，顽见俗见生满身上，一人的落伍、迂腐、冬烘，就是不肯时时读书所致。所以读书的意义，是使人较虚心，较通达，不固陋，不偏执。一人在世上，对于学问是这样的：幼时认为什么都不懂，大学时自认为什么都懂，毕业后才知道什么都不懂，中年又以为什么都懂，到晚年才觉悟一切都不懂。大学生自以为心理学他也念过，历史地理他亦念过，经济科学也都念过，世界文学艺术声光化电，他也念过，所以什么都懂。毕业以后，人家问他国际联盟在哪里？他说“我书上未念过”，人家又问法西斯蒂在意大利如何？他也说“我书上未念过”；所以觉得什么都不懂。到了中年，许多人娶妻生子，造洋楼，有身份，做名流，戴眼镜，留胡子，拿洋棍，沾沾自喜，那时他的世界已经固定了：女人放胸是不道德，剪发亦不道德，社会主义就是共产党，读《马氏文通》^①是反动，节制生育是亡种逆天，提倡白话是亡国之先兆，《孝经》是孔子写的，大禹必有其人……意见非常之多而且确定不移，所以又是什么都懂。其实是此种人久不读书，鄙吝复萌所致。此种人不可与之深谈。但亦有常读书的人，老当益壮，其思想每每比青年激进，就是能时时读书所以心灵不曾化石，变为古董。

读书的主旨，在于排脱俗气。黄山谷谓人不读书便语言无味，面目可憎。须知世上语言无味、面目可憎的人很多，不但商界政界如此，学府中亦颇多此种人。然语言无味、面目可憎在官僚商贾则无妨，在读书人是不合理的。所谓面目可憎，不可作面孔不漂亮解；因为并非不能奉承人家，摆出笑脸，所以“可憎”，胁肩谄笑，面孔漂亮，便是“可爱”。若欲求美男子小白脸，尽可于跑狗场、跳舞场，及政府衙门中求之。有漂亮脸孔，说漂亮话的政客，未必便面目不可憎。读书与面孔漂亮没有关系，因为书籍并不是雪花膏，读了便会增加你的容辉。所以面目可憎不可憎，在你如何看法。有人看美人专看脸蛋，凡

① 〔《马氏文通》〕清代学者马建忠撰写的一部语法著作。此处是说有人把它当作马克思的著作了。



有鹅脸柳眉皓齿朱唇都叫做美人。但是识趣的人若李笠翁看美人专看风韵，笠翁所谓三分容貌有姿态等于六七分，六七分容貌乏姿态等于三四分^①。有人面目平常，然而谈起话来，使你觉得可爱；也有满脸脂粉的摩登伽，洋囡囡，做花瓶，做客厅装饰甚好，但一与交谈，风韵全无，便觉得索然无味。黄山谷所谓面目可憎不可憎亦只是指读书人之议论风采说法。若《浮生六记》中的芸^②，虽非西施面目，并且前齿微露，我却觉得是中国第一美人，男子也是如是看法。章太炎脸孔虽不漂亮，王国维虽有一条辫子，但是他们是有风韵的，不是语言无味、面目可憎的，简直可认为可爱。亦有漂亮政客，做武人的兔子姨太太，说话虽然漂亮，听了却令人作呕三日。

至于语言无味（着重“味”字），那全看你所读是什么书及读书的方法。读书读出味来，语言自然有味，语言有味，做出文章亦必有味。有人读书读了半世，亦读不出什么味儿来，那是因为读不合的书，及不得其读法。读书须先知味。这味字，是读书的关键。所谓味，是不可捉摸的，一人有一人胃口，各不相同，所好的味亦异，所以必先知其所好，始能读出味来。有人自幼嚼书本，老大不能通一经，便是食古不化勉强读书所致。袁中郎^③所谓读所好之书，所不好之书可让他人读之，这是知味的读法。若必强读，消化不来，必生疳积胃滞诸病。

口之于味，不可强同，不能因我之所嗜好以强人，先生不能以其所好强学生去读，父亲亦不得以其所好强儿子去读。所以书不可强读，强读必无效，反而有害，这是读书之第一义。有愚人请人开一张必读书目，硬着头皮咬着牙根去读，殊不知读书须求气质相合。人之气质各有不同，英人俗语所谓“在一人吃来是补品，在他人吃来是毒质”（One's meat is nother's poison）。因为听说某书是名著，因为要做通人，硬着头皮去读，结果必毫无所得。过后思之，如做一场噩梦。甚且终身视读书为畏途，提起书名来便头痛。萧伯纳说许多英国人终身不看莎士比亚，就是因为幼年塾师强迫背诵种下的恶果。许多人离校以后，终身不再看诗，不看历史，亦是旨趣未到学校迫其必修所致。

所以读书不可勉强，因为学问思想是慢慢怀胎滋长出来的。其滋长自有滋长的道理，如草木之荣枯，河流之转向，各有其自然之势。逆势必无成就。树木的南枝遮荫，自会向北枝发展，否则枯槁以待毙。河流遇了矾石悬崖，也会转向，不是硬冲，只要顺势流下，总有流入东海之一日。世上无人人必读之书，只有在某时某地某种心境下不得不读之书。有你所应读，我所万不可读之书；有此时可读，彼时不可读之书。即使有必读之书，亦决非此时此刻所必读。见解未到，必不可读；思想发育程度未到，亦不可读。孔子说 50 可以读《易》，便是说 45 岁时尚不可读《易经》。刘知幾^④少读古文《尚书》，挨打亦读不来，后听同学读《左传》，甚好之，求授《左传》，乃易成诵。《庄子》本是必读之书，然假使读《庄子》觉得索然无味，只好放弃，过了几年再读，对《庄子》感觉兴味，然后读《庄子》。对马克思感觉兴味，然后读马克思。

且同一本书，同一读者，一时可读出一时之味道出来，其景况适如看名人相片，或读名人文章，未见面时，是一种味道，见了面交谈之后，再看其相片，或读其文章，自有另

^① [李渔] 字笠翁，明末清初戏曲理论家和剧作家。 ^② [《浮生六记》中的芸] 《浮生六记》，清人沈复记述自身经历的著作。芸，作者的妻子。 ^③ [袁宏道] 字中郎，明代文学家。 ^④ [刘知幾] 唐代史学家，著有我国第一部史学评论专著《史通》。

外一层深切的理会。或是与其人绝交以后，看其照片，读其文章，亦另有一番味道。40学《易》是一种味道，50而学《易》又是一种味道，所以凡是好书都值得重读的。自己见解愈深，学问愈进，愈读得出味道来。譬如我此时重读 Lamb 的论文，比幼时所读全然不同，幼时虽觉其文章有趣，没有真正魂灵的接触，未深知其文之佳境所在。一人背痛，再去读范增的传，始觉趣味；或是叫许钦文在狱中读清初犯文字狱的文人传记，才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由是可知读书有两方面，一是作者，一是读者。程子^①谓《论语》读者有此等人与彼等人，有读了全然无事者，亦有读了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所以读书必以气质相近，而凡人读书必找一位同调的先贤，一位气质与你相近的作家，作为老师。这是所谓读书必须得力一家。不可昏头错脑，听人戏弄，庄子亦好，荀子亦好，苏东坡亦好，程伊川亦好。一人同时爱庄荀，或同时爱苏程是不可能的事。找到思想相近之作家，找到文学上之情人，必胸中感觉万分痛快，而灵魂上发生猛烈影响，如春雷一鸣，蚕卵孵出，得一新生命，入一新世界。George Eliot (乔治·爱略特)自叙读《卢梭自传》，如触电一般，尼采师叔本华，萧伯纳师易卜生，虽皆非及门弟子，而思想相承，影响极大。当二子读叔本华、易卜生时，思想上起了大影响，是其思想萌芽学问生根之始。因为气质性灵相近，所以乐此不疲，流连忘返；流连忘返，始可深入。深入后，然后如受春风化雨之赐，欣欣向荣，学业大进。

谁是气质与你相近的先贤，只有你知道，也无需人家指导，更无人能勉强，你找到这样一位作家，自会一见如故。苏东坡初读《庄子》，如有胸中久积的话，被他说出，袁中郎夜读徐文长^②诗，叫唤起来，叫复读，读复叫，便是此理。这与“一见倾心”之性爱(love at first sight)同一道理。你遇到这样作家，自会恨相见太晚。一人必有一人中意的作家，各人自己去找去。找到了文学上的爱人，他自会有魔力吸引你，而你也乐自为所吸，甚至声音相貌，一颦一笑，亦渐与相似。这样浸润其中，自然获益不少，将来年事渐长，厌此情人，再找别的情人，到了经过两三个情人，或是四五个情人，大概你自己也已受了熏陶不浅，思想已经成熟，自己也就成了一位作家。若找不到情人，东览西阅，所读的未必能沁入魂灵深处，便是逢场作戏，不会有心得，学问不会有成就。

知道情人滋味便知道苦学二字是骗人的话。学者每为“苦学”或“困学”二字所误。读书成名的人，只有乐，没有苦。据说古人读书有追月法，刺股法，及丫头监读法，其实都是很笨。读书无兴味，昏昏欲睡，始拿锥子在股上刺一下，这是愚不可当。一人书本排在面前，有中外贤人向你说极精彩的话，尚且想睡觉，便应当去睡觉，刺股亦无益。叫丫头陪读，等打盹时唤醒你，已是下流，亦应去睡觉，不应读书。而且此法极不卫生。不睡觉，只有读坏身体，不会读出书的精彩来。若已读出书的精彩来，便不想睡觉，故无丫头唤醒之必要。刻苦耐劳，淬砺奋勉是应该的，但不应视读书为苦。视读书为苦，第一着已走了错路。天下读书成名的人皆以读书为乐；汝以为苦，彼却沉湎以为至乐。如一人打麻将，或如人挟妓冶游，流连忘返，寝食俱废，始读出书来。以我所知国文好的学

^① [程子] 指程颐，字正叔，学者称伊川先生，北宋哲学家。^② [徐渭] 字文长，明代文学家、书画家。